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集合计划在招商银行开展 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7月3日起，兴证资管金麒麟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兴证资管金麒麟恒睿致远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在招商银行渠道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产品

集合计划名称	集合计划代码
兴证资管金麒麟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份额	970093
兴证资管金麒麟恒睿致远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份额	970119

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通过招商银行申购上述集合计划 A 类份额，申购费率为原申购费率的 1 折，若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参与本次费率折扣优惠。

详细费率请参见各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具体折扣费率、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业务办理流程等以销售机构相关公告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2-3

网址：<http://www.ixzzcgl.com>

四、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流程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投资者办理交易等相关业务前，敬请仔细阅读相应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文件；

2、销售机构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正常申购期场外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转换、定投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本公告涉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相关销售机构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各相关销售机构有关公告；凡涉及在销售机构办理申购业务的其他未明事项，敬请遵循销售机构的具体安排和规定；

4、上述集合计划皆是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低于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上述集合计划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每份份额均设定 1 年最短持有期，对于投资者而言，存在投资上述集合计划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后，面临 1 年内无法赎回的风险。

6、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产品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集合计划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日